

**关于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审字[2012]010234-2 号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芝药业”）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并于 2012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2]010234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康芝药业编制了附录于本专项说明的“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统称“汇总表”）及其编制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和完整是康芝药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康芝药业 2011 年度财务报表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康芝药业实施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康芝药业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康芝药业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

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1、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汇总表；

2、编制说明。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志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丽瑜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四月七日

防伪标识号：№12009109

附件 1: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资金占用方类别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公司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1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 201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1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小计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应收账款 | 37,053,362.68 | 87,098,722.84 | 99,952,591.06 | 24,199,494.46 | 销售款 | 经营性占用 |
| | 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174,780.00 | 89,695,389.88 | | 90,870,169.88 | 往来款 | 经营性占用 |
| | 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7,250,853.13 | | 7,250,853.13 | 往来款 | 经营性占用 |
| | 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800,000.00 | | 800,000.00 | 往来款 | 经营性占用 |
| | 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61,169.20 | | 61,169.20 | 往来款 | 经营性占用 |
| 小计 | | | | 38,228,142.68 | 184,906,135.05 | 99,952,591.06 | 123,181,686.67 | |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 | | | | | | | |
| 小计 | | | | 0.00 | | 0.00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小计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总计 | | | | 38,228,142.68 | 184,906,135.05 | 99,952,591.06 | 123,181,686.67 | | |

本表已于 2012 年 4 月 7 日获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法定代表人： 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会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志强

附件 2:

编制说明

一、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形。

2、年初应收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款项为 38,228,142.68 元。

本期增加 184,906,135.05 元，其中：

①与子公司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之间款项 87,098,722.84 元，系与其之间的销售款项；

②与子公司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之间往来款项 89,695,389.88 元，系与其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

③与子公司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往来款项 7,250,853.13 元，系与其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

④与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往来款项 800,000.00 元，系与其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

⑤与子公司沈阳康芝制药有限公司之间往来款项 61,169.20 元，系与其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

本期减少 99,952,591.06 元，为与子公司海南康芝药品营销有限公司之间的销售结算款 99,952,591.06 元。

3、无与关联自然人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

4、无与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

期末应收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款项为 123,181,686.67 元。

二、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

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